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7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17 年本人能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勤勉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现将 2017 年度本人履行职责的情况向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汇报如下：

一、参加会议情况

2017 年度，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均能参加会议。

本年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出席	通讯方式	缺席
6	1	5	0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7年度，本人发表独立意见情况如下：

（一）关于公司2016年度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4、关于公司 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5、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报酬的独立意见。

（二）关于 2017 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三）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三、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2017年度，本人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相关义务，积极维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一)通过与公司管理层相关人员进行沟通，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规范运作情况，密切关注行业动态，及时了解公司经营过程中可能产生的风险，在召开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时，认真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并主动向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了解情况，确保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的情况，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证公司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三)重点关注公司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并在认真审议后发表相关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对审议事项的内容进行认真审核，运用自身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提出专业意见和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五)依法对公司相关事项做出客观、公正的判断，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发表了独立意见和专项说明，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特别关注关系到全体股东利益的议案，积极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其他事项

- 1、2017年度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2017年度无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2017年度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综上所述，2017年本人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在履职过程中能够保持客观独立性，对公司重大事项做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参考意见，维护了公司和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稳健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2017年度，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职过程中给予了大力支持和积极配合，本人对此表示敬意和衷心感谢！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龙哲

2018年4月28日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能够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现将本人 2017 年度的履职情况作如下报告:

一、2017 年度参加公司董事会议情况

2017 年度,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勤勉尽责,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议,并认真审阅会议各项相关材料,参与各议案的讨论提出合理建议,促进董事会的科学、正确决策。本人参加了 2017 年度内召开的全部公司董事会会议,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或弃权的情况。

在履职过程中,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在历次董事会会议召开之前,对每一项议案及材料进行了认真审阅。对董事会议需要审阅的文件,及时了解议案的背景、具体内容做出了解,独立客观发表意见。在表决议案的过程中,没有受到公司及控股股东的影响。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为持续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进一步提高自身履职能力,本人不断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的学习,以提高对股东合法权益维护和公司规范运营方面的认知和理解,为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维护公司利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做出不懈努力,促使公司规范运作。

二、其他工作情况

- 1、本人未发生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本人未发生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本人未发生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本人担任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已逾 6 年,作为公司股份发行及上市的见证者,在今后的日子里,我真诚希望公司在市场经济的大环境下努力发展业务,为社会和股东创造更大的经济价值,为地方经济的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

我感谢公司管理层和股东的信任，使我有机会为公司提供服务，看到公司董事和管理层为公司的发展恪尽职守、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努力寻找发展机会，我相信公司会不断进步，也会从内心深处为公司的未来祝福。

2018 年，各项市场因素，包括国内国外的大环境都充满着不确定性，给公司的发展也可能会带来不确定性影响，希望公司能够适应新的一年的经营环境，扩大市场，跟进并适应竞争要求，扎实努力为公司创造更良好的经营业绩。

最后，再次感谢公司股东和管理层的信任。祝福公司 2018 更进一步。

独立董事：巫志声

2018 年 4 月 28 日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7 年是本人担任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的第三年，由于对公司的业务和经营管理机制有了比较深入的了解，并积累了一定的担任独立董事的经验，因此在 2017 年度的履职过程中，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恪守独立董事诚信、勤勉义务，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关注公司的发展和经营战略的调整，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审慎发表相关的独立董事意见，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现将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17 年 1 月至 12 月，本人参加了公司召开的所有董事会会议，其中以现场方式参会 1 次、通讯方式参会 5 次，无缺席和委托其他董事出席会议的情况。另出席股东大会 1 次。参加会议期间，本人在认真阅读相关会议文件、核查资料，了解重大决策的背景以及风险情况，对所参加的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客观谨慎的审议，并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对会议作出科学决策发挥了一定的作用。

对上述 6 次会议的所有议案，本人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2017 年重点对对外投资担保、关联方资金占用、关联交易、公司治理等事项进行认真了解和核查，并依职责发表了独立意见：

（一）2017 年 3 月 10 日，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本人对董事会审议的《关于签订‘房屋整体搬迁货币补偿协议’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

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与贵阳云岩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的《房屋整体搬迁货币补偿协议》，是在独立第三方摸底测绘并经双方共同复核认可后，委托评估机构进行评估后协商确定的，系公司整体搬迁的一部分，且没有利益交集或输送，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故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2017 年 4 月 12 日，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上，本人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发表了独立意见：

一是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 2016 年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情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签署对外担保协议，无违规担保行为。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行为的实际情况符合证监会相关文件规定；

二是对公司 2016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在 2016 年进一步完善了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对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以及信息披露等重大方面实施的内控措施严格、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进行。《公司 2016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编制形式和内容符合相关规定，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状况；

三是对《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 2016 年因为多种原因造成公司资金紧张，公司计划不分红、不送股、不增股的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实际情况，也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同意将该预案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是对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与贵州前进橡胶公司内胎公司、贵州前进物流有限公司、贵州前进轮胎实业开发有限公司、贵州轮胎厂等关联公司签订的协议、合同所形成的关联交易遵循了诚实信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是对公司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7 年审计机构及支付报酬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该所多年为公司审计服务 表现出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水平。因此同意续聘该所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费用 100 万元，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2017 年 8 月 28 日, 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上, 对以下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一是对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未签订对外担保协议, 无违规担保行为。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行为的实际情况符合证监会相关文件规定;

二是对《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 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变更程序符合规定, 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规定合法权益的情形, 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三、到公司进行现场工作及相关工作的情况

2017 年本人充分利用到公司参加会议的机会, 进行现场考查和沟通。特别是列席年度股东大会时, 主动与股东及规定代表沟通交谈, 听取他们对公司重大事项和经营情况意见和建议。同时了解检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向公司有关人员了解公司对外投资、经营战略调整的反映和意见、公司经营状况以及公司整体搬迁等情况等财务管理情况。同时还通过网络、媒体等渠道, 关注国际、国内形势变化对公司发展战略以及生产经营的影响, 主动、及时地对有关事项进行跟踪, 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 关注社会以及市场对公司的各种反映。由于 2017 年 8 月以后本人身体有病, 需一段时间康复, 未能到公司亲自参会, 此为不足。

四、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对需要经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审议的议案, 事先进行认真的审阅, 详细了解议案有关情况, 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 特别是对可能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 如对外投资、公司整体搬迁、年度利润分配等给予了高度的关注, 以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关注并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 学习有关部门发布的新规定、新要求, 严格办事程序, 充分吸取 2016

年度在个别信息披露方面出现瑕疵的教训，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3、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不断加强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投资者合法权益的认识和理解，不断丰富自己关于上市公司和证券方面的知识和经验，进一步增强履职责任感，提高履职能力和保护公司及投资者权益的能力。

五、其他工作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 2、无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以上是本人 2017 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对公司董事会、经营层在本人履行职责过程中给予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表示感谢！2018 年本人将继续勤勉尽职，更深刻、更全面地理解掌握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加强了解掌握公司运营情况，特别是身体恢复后，多去公司现场实地考察了解，掌握更多的一手资料 and 情况，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客观、公正、独立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

独立董事：覃桂生

2018 年 4 月 28 日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现将我在 2017 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毕焱，女，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注册会计师，本科学历，毕业于吉林财贸学院。历任吉林建元会计师事务所指导部主任，中鸿信建元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现任吉林新元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履行职责，重点审查公司的对外担保、关联方资金占用、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年报审计等方面的情况，勤勉尽职。

（一）出席董事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 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 参加次数	委托出 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 亲自参加会议
6	1	5	0	0	否

（二）审议议案情况

本人在召开董事会前，认真审阅会议议案，积极了解议案背景资料，充分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董事会的正确、科学决策发挥积极作用。

我对 2017 年董事会所有决议无异议，均投了赞成票。

（三）独立董事 2017 年度履职情况：

对董事会下列议案进行了审议：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关于签订〈房屋整体搬迁货币补偿协议〉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公司持有的贵州银行股权和贵阳农商行股权进行质押贷款的议案》。

3、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 2016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报酬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在越南投资建设年产 120 万条全钢子午线轮胎项目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并对 2017 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发表独立意见。

本人将继续本着勤勉守信的原则，依据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按照独立董事的要求并结合自身的专业优势，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有效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加强与公司管理层的沟通，积极发挥独立董事的决策和监督作用，坚决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稳定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独立董事：毕焱

2018 年 4 月 28 日